**采购公告**

湖南昊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受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委托，对下列服务进行竞争性磋商。现邀请有意向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1、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1项目名称：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关院落（办公区）物业服务采购

1.2采购代理编号：HNHY-2024-010

1.3项目地址：鹤城区锦溪北路136号。

1.4项目概况：1号楼5078.32㎡，2号楼2075㎡，3号楼780㎡。附属辅助用房，老年活动中心143.34㎡，食堂97.3㎡，机房37.5㎡。大楼周边道路1500㎡，大楼周边绿地364.5㎡。会议室143.8㎡

1.5招标范围：物业管理。

1.6采购预算：37.9万元/年。

1.7管理期限：1年。

2、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须具备的资格要求：

（1）必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企业财务状况良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有固定营业场所。

（2）信誉良好，近三年以来无严重违法违规记录。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4）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应包含物业服务或物业管理。

3、采购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自2024年 11 月 12 日起至2024年 11 月 18 日，每日09时00分至12时00分、15时0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节假日休息)。

(2)、获取地点：怀化市鹤城区恒大御景湾B区120号。

(3)、获取方式：现场报名获取采购文件。

(4)、报名领取采购文件时，请投标经办人携带：

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或者授权委托书原件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

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③供应商资格声明、湖南省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附件一、二）原件。

4、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4年 11 月 22 日10时00分。

5、开标地点：现场递交至怀化市鹤城区恒大御景湾B区120号。届时请参加投标的单位派代表出席开标仪式。

6、采购人：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6.1 地 址：鹤城区锦溪北路136号

6.2 联系人：姚先生

6.3 联系电话：19118572860

7、采购代理机构：湖南昊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7.1 地址：怀化市鹤城区恒大御景湾B区120号

7.2 联系人：粟先生

7.3 联系电话：18075579666

附件一 供应商资格声明(格式)

**供应商资格声明(格式)**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 (项目名称)邀请公告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 ，全称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

五、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采购活动。

六、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无，填写“无”）：

1、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

2、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

3、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

八、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九、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注：第三条“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供应商经营状况良好，无本承诺函第九条情形。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

**湖南省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在前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未列入严重失信行为名单，符合采购供应商的基本资格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本公司企业规模为：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机构代码、注册登记机构、日期、有效期、注册资本、地址、经济行业、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签字）、身份证号、手机号：

授权代表人姓名 (签字) 、身份证号、手机号：